

國立鳳新高中圖書館開放社區民眾借閱辦法

107 年 5 月 7 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6 年 10 月 31 日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116829A 號核定「活化校園空間擴大社區服務—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」辦理。
- 二、開放對象：設籍本區(鳳山區)之居民。
- 三、開放時間：
 - 1、每日放學後 16:30~17:00 分。
 - 2、寒暑假期末上輔導課期間 8:10~16:30 分。
 - 3、暑假輔導課期間(學校首頁行事曆公告為準) 15:30~16:30 分。
 - 4、例假日不開放。
- 四、開放地點：
 - 1、本校圖書館一樓雜誌報紙區。
 - 2、本校圖書館二樓書庫。
- 五、申辦借閱證
 - 1、線上申辦：請至國立鳳新高中首頁「行政處室」-「圖書館」-「圖書館書庫借閱查詢系統」頁面最下方的「線上辦證」填寫個人資料。
網址 <http://210.60.161.40/webopac/>
 - 2、親自攜帶身份證件於開放時間至圖書館二樓書庫辦理。
- 六、借閱規定
 - 1、一般書本及影音光碟合計可借閱五冊(部)。一般書本借閱期 21 天，影音光碟借閱期為 7 天。
 - 2、當期雜誌不外借，過期雜誌視同一般書籍可外借。
- 七、其他

如有逾期未還、污損等，應照價賠償；其他不遵守相關規定者，本館有取消其借閱資格之權。
- 八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